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建设单位已将辽宁上药好护士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中药前处理车间改扩建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

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施工建设和竣工，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内容与设计一致，环境保护设施资金均得到了保证。

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验收项目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竣工，2025 年 12 月 1~2026 年 1 月 20 日、2026 年 5 月 10 日~20 日进行调试工作，并开展了环保验收工作，2025 年 12 月 3 日~16 日、2026 年 5 月 14 日~17 日完成了验收监测及分析，2026 年 5 月 25 日完成报告编制工作，2026 年 6 月 5 日相关专家结合报告编制和实际建设情况提出了验收意见，在完成会议意见的基础上得出验收通过的结论。

丹东市精益理化测试有限责任公司是本次验收的监测单位，在 2006 年 05 月 23 日成立，在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6037887641797）法定代表人刘宏展。该机构经营范围包括：环境检测、矿石检测、理化分析检测、测试、皮革检测、污水检测服务。该机构承诺其公司营业范围中有关活动对检测活动公正性无影响。机构有独立账户，法

律地位明确，具备了开展第三方公正检测的基本条件。机构注册地址：丹东市振兴区人民街 141 号，办公和试验场所地址：丹东市振兴区人民街 141 号。检验检测机构总面积 582m²。检验检测场地面积：465m²；温恒面积：5m²。设有气相色谱室、原子光谱室、化学分析室、无机前处理室、天平室、小型仪器室、试剂库、微生物室、嗅辨室等。场地产权状况：办公场所为租用丹东轻化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具有固定的工作场所，工作环境满足检验检测要求。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内容。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明确了环境管理的职责、工作原则及污染事故管理等方面的要求。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已制定三级防控措施，一级防控措施为利用危废库围堰及其配套设施作为一级污染防控，主要防控消防废水、少量物料泄漏；二级防控措施为利用提升泵、雨排水切换阀门、导流设施等作为二级污染防控；三级防控措施为利用末端事故缓冲设施及其配套设施。

(3) 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环评报表的要求，建设单位已制定了废气、废水、噪声监测计划。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该部分内容。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环评未设置防护距离。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无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要求。

3 整改工作情况

辽宁上药好护士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了辽宁上药好护士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智能化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专家函审。验收专家组对项目的建设和运行情况,提出了补充、完善、修改意见。经过这段时间的补充完善,现已达到验收条件。

